



看哪、我站在門外叩門、
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、
我要進到他那裡去、
我與他、他與我一同坐席。

啟示錄 三：二十

馬力弟兄和喻雅琴姊妹的生命見證

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

前言

最近我有個異夢，迄今不能忘，可能每次在遇到疑難時際，就疑問 神為什麼容許這些疑難發生，我不懂... 很多次了，各式各樣的疑問…… 那天我突然被拉起，好像漂浮在不高的高度，但是眼見清楚的一大片無邊際的黃色高低不平，無邊無際的地面之上，我真的不理解，是高原卻又那麼光滑，可是又有高有低像是山谷，又像是高原，那麼大的一片，應該是有光有暗，歷歷在目，無論有多低仍是清楚無比。有一個清楚的聲音從遠方傳來，非常響亮卻又像在耳邊，一隻看不見的“手”，大有溫暖的捧著我，抬高了我的上身，讓我回頭看著那一大片金黃色的，無邊的高低平原，告訴我：「我帶著你經歷了這麼多的高低不平的日子，我捧著你，你為什麼還不信我呢？」這時候我嚇得五體投地，既羞慚又懼怕，卻又有溫柔無比的感動安撫著我的心。我醒了…… 我慚愧的不得了，我要宣揚 祂的名，祂的信實，祂知道我，護衛著我，從來沒有離開過我，儘管我是那麼渺小，可是祂卻無時無刻地疼惜我。

我很難當著眾人面前做見證，因為我眼淚無法控制，難以成言，我願以書信分享我的見證。 清泉谷教會是我們親愛的主家，在那裏我們能分享祂的話語，讓我們屬靈生命得到餵養和成長，我們雖因為工作忙碌，但是我們飢渴，飢渴主的話語，愛我們的神，哈利路亞。

祂為我們開路

夫婦帶著 5 歲的孩子，決定離開中國，放下了一切離開了，目的地是臺灣，儘管父親是臺灣人，可是母親和孩子沒有簽證，家屬畢竟需要簽證才能進入。

於是全家先入境香港，母子住入酒店，父親回台辦理簽證，一周時間後回到香港聚合，又因香港“過境”簽證停留時間有限，於是全家轉移到泰國，因為有多次泰國旅遊簽證，可以停留一個月時間。在入境住進飯店後，父親再回台，直到入台簽證兩周辦妥之後，立刻赴泰團聚。不確定是否還需要返回中國，再從中國回臺灣，經與臺灣使館聯繫，瞭解不需要回中國，直接赴台即可。於是全家返台入境。

回台後得朋友幫助，臨時停居臺北，當時雖然適逢舊曆年時段，仍然辦理臺灣入籍，孩子可以，但是母親尚不行，於是先行辦理孩子入籍，得到身份之後，再辦理身份證，而後再申請臺灣護照。這段時間湊巧是臺灣舊曆年，大半時間都是放假或週末，一切手續都很難掌握，母親簽證停留三個月的期限即將到期，不能回中國，又逢到期，兩難之際，母親於是決定全家移居美國。在孩子臺灣護照取到之際，即刻赴在台協會辦理母親與孩子赴美簽證。

在台協會的美簽證官，第一窗口指示轉移第二視窗，第二視窗說簽證不允，再轉第三視窗。第三窗口出來一位年約三十歲的白人簽證官，詢問許多，後說孩子本籍是中國，不算是臺灣人，所以我們有強烈移民傾向，據此不給予簽證，那時我反質疑，我 14 歲前往比利時念書，後返回臺灣當兵，而後在中國經營生產傢俱四十年，年上千萬美元

的業務，五間傢俱工廠，請給我個理由告訴我，為什麼我們要偷渡美國？那移民官於是被說服，給了我們孩子一次性簽證，要求下周四到使館拿護照與簽證。

於是到了下週四，我們回到使館，拿到了孩子簽證，立刻購買馬航當日機票赴美，放下一切，拿起行李，立刻奔到機場，及時到櫃檯登入，上了飛機，經過了顛簸，到了美國。

入關的時候，移民官問為何來美，我們答覆是蜜月旅行，他又問“還帶個小孩子？”，我們回答說：“我們知道有點晚了”，移民官笑笑，就讓我們進關了。這時是晚上 10 點 22 分。然而問題又來了，媽媽的入美簽證到當日晚上 12 點就到期了。還有 1 小時 38 分鐘就簽證失效。

賽 22:22 我必將大衛家的鑰匙放在他肩頭上，他開，無人能關；他關，無人能開。

呼召

夫婦帶著孩子到了美國，住進哥哥家，每日做些服侍的工作，洗衣燒飯。某日，來了電話，剛好哥哥不在，就代接了電話，原來是哥哥朋友，數十年前也曾經是我的美國客戶，當年幫他在臺灣供應雜貨產品。他很高興地邀請我們夫婦在週末去他家過週末。我們在美國過著是沒有指望的日子，沒有任何對外的聯繫，沒有聯繫工具，沒有任何金錢，沒有交通工具，什麼都沒有，當他提出邀請的時候，我們非常的高興。

到了他家，住了一晚，次日早晨星期天，他帶我們去了教會（羅省基督教會 Cerritos），讓我們坐在一個大房間，聽一位“弟兄”介紹我們的“神”，當時，他說些什麼，我們根本沒心，也沒注意，就這樣過了兩個小時，那位弟兄，就靠近了我，拍了怕我的肩膀，問我：「你願不願意接受我們的神？」

我也不知道，可是“願意”不由自主地就脫口而出。他讓我們夫妻並排跪下，他問一句，我們就回答“願意”。

當他說明這個世界只有一位真神，我點頭同意，我是一個回民家族，從小就隨同母親到清真寺做禮拜，我同意這個世界只有一位看不見，摸不著但是掌管一切的神，他再告訴我，耶穌基督，為了我們的罪，來到世界，做了贖罪祭，獻上了自己，釘在十字架上，做了一次性的獻祭，三天之後死而復生，回到了天上，坐在父神的右邊。他問我願不願意接受耶穌基督做我們的救主？我就低頭點了點頭，回答了“我願意”，沒想到，在“願意”出口之際，當下心頭一切的委屈，就潸然宣放，眼淚不停的流出，妻子也是一樣。真的不知怎麼回事。現在我知道了，祂摸著了我們堅硬的心，撫慰了我們的傷口，擁抱在祂的保護裡了。我們之流淚，就是孩子對父親的申訴。

出了教室，許多人（還有當時的高牧師）恭喜我們做了“決志”還是“訣智”，我們根本從沒聽過，什麼是決志？還是“訣智”？更不知道，為什麼恭喜，更不知道他們開心什麼，現在我們明白了，因為我們被神揀選了，這是何等歡喜快樂的事。之後，我們就同時受洗，成為父神的孩子。

徒 15：7 辯論已經多了，彼得就起來說：“諸位弟兄，你們知道神早已在你們中間揀選了我，叫外邦人從我口中得聽福音之道，而且相信。”

新天新地

在美國，沒有合法身份，寸步難行，遑論工作養家。許多人對我們的身份都持悲觀態度，沒有絲毫幫助或建議。因為我們的入境與停留方式讓此事更是為難。許多的臺灣人大都是留學生開始而後在此工作到今天，而我們不是。

根據我們的情況，只能申請居留，面臨填表的時候，律師樓的職工在“信仰”這欄，指示太太填佛教，因為大部分的中國人都是佛教徒，而她不同意，因為我們是基督徒，於是填列了基督徒(Christian)，老實說我們也沒太在意。在遞交申請之後，得到了面試的安排。但是在面試的前兩周，太太連續夢到有聲音對她說：「你叩門，我就必為你開門。」

面試那天，緊張地坐在等候區域，一有移民官出來叫名的時候，律師就說這位比較嚴格，那位比較溫和，等等…讓等待變成期盼，直到太太被喊到。移民官見到了我們一家之後，她和律師進入了面試房間，他非常的客氣，詢問了許多問題，然後打算拒絕，但是他突然看到了她的信仰，問道：妳怎麼沒提到妳是基督徒？太太微笑地回答說：「你沒有問呀？」於是問到了聖經的十誡，一些基本信仰問題，她一一回答了。也問到了，你有沒有傳福音？她說：「有。」也確實有，她母親，她哥哥也跟著信主了。移民官也沒有明示的，指示她兩周後回到這裡拿通知書。

結束之後，律師一路責怪東一點，西一點的不是，可是太太很平安，沒有懼怕。關於這面試一事，她在面試前兩周，每天夢到同一個內容：「你敲門，我就必為你開門。」

兩周後，在排隊取得通知的時候，我們被批准了，可以拿到臨時綠卡，4年後可以取得永久綠卡。哈裡路亞！神是信實的，祂安置了平安在我們的心裡，祂為我們做了想像不到的預備，豐豐富富的超過了我們所求所求所想，阿門！

賽 66：22 耶和華說：我所要造的新天新地，怎樣在我面前長存，你們的後裔和你們的名字也必照樣長存。